

《城市规划设计》复试考试大纲

考试科目：城市规划设计

第一部分 考试说明

一、考试性质

城市规划设计是为招收城市规划与设计专业硕士研究生设置的专业考试课，它的评价标准是高等学校优秀本科毕业生能达到及格或及格以上水平，以保证被录取者具有基本的专业素质。

二、评价目标

重点考查考生应用城市规划的基本概念、基本原理，解决城市规划与建设实际问题的能力和设计创新，熟练完成各类规划设计和城市设计题目的设计构思，熟悉特定的城市规划设计项目的编制程序与内容，以及规划设计项目的成果表达水平。

三、考试形式及试卷结构

本课程教学选题要求原则上为详细规划和城市设计内容，设计内容应至少涵盖下列五项内容的三项：

1. 文化娱乐功能
2. 行政办公商贸功能
3. 居住功能
4. 道路交通功能
5. 历史文化遗产功能

其中详细规划项目面积宜在 8—12 公顷，城市设计项目面积宜在 15—20 公顷

四、考查要点

1. 区位、现状、环境分析问题能力
2. 规划理念和设计构思
3. 用地功能和交通组织
4. 建筑群体设计
5. 开敞空间设计
6. 局部节点环境设计
7. 规划设计成果的图面、文字表达

五、成果内容

1. 总平面 比例 1000
2. 道路交通规划图 比例自定
3. 功能结构规划图 比例自定
4. 整体鸟瞰图 图面不小于 A3
5. 简要说明及规划指标

六、参考书目

1. 《新理想空间》 同济大学出版社
2. 《城市规划精品集锦》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3. 《理念、创新、空间》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4. 《城市设计作品集》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5. 《城市规划资料集》 城市设计分册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6. 《城市规划资料集》 城市中心区分册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7. 《理想空间》 同济大学出版社